

降低刑事责任年龄可行吗?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80/2021_2022__E9_99_8D_E4_BD_8E_E5_88_91_E4_c122_480916.htm

据报道：“目前，我国未成年人犯罪比例逐年上升，未成年人初始犯罪年龄越来越低。以江苏为例，10至13岁年龄段的低龄犯罪占到70%。”由于他们都不到刑事责任年龄，往往对法律肆无忌惮。

《扬子晚报》一则消息说：一少年惯偷受审语时出惊人，“到16岁就不再作案了”。为有效遏制未成年人犯罪，有人建议采取降低刑事责任年龄的做法，还有人认为关键在于对未成年人的教育，不需要降低刑事责任年龄。对此，笔者结合几则案例予以分析：案例1：（见《检察日报》2002年1月31日第7版《26个孩子疯狂作30余案，14岁少年称还能偷两年》）

自2001年3月至12月间，一伙在校中小学生和流失生，在苏州吴中区木渎镇区商城、新村住宅、路边店，疯狂作案30余起，案值人民币10万余元。其中一14岁的少年公开宣称“我还能偷两年”，一13岁的少年不甘示弱“我还能偷3年，比你多一年。”案例2：（见《江苏法制报》2002年1月31日第3版

《10岁男童盗摩托车》）2002年1月22日晚上20时30分，东台市巡警大队防暴中队队长杨军夜巡至台城防疫站附近路面时，盘查到一名偷摩托车的10岁小男孩，该男孩偷摩托车目的是销赃打游艺机。案例3：2001年2月28日晚9时许，孙某（未满16周岁）在泗阳县娱乐城舞厅参与一起聚众斗殴案，孙某与他人持刀砍伤一人。同案犯两人被判处5年半徒刑，一人被判4年徒刑，孙某虽参与将人砍伤，因未达聚众斗殴罪的刑事责任年龄，未受到指控。以上三个案例中的当事人都因未达

刑事责任年龄，而未受到刑事处罚。认真分析，他们是否真的无刑事责任能力？刑法确定一个人是否具有刑事责任能力，是从生理、心理、智力角度出发的。有两个判断标准：1、是否能够辨别是非；2、是否有控制能力。根据以上两点规定盗窃罪、聚众斗殴罪等，只有年满16周岁才承担刑事责任。而上述三个案例中的当事人，虽不满16周岁，却都有一定的辨别是非和自我控制的能力，而且这种能力并不比成年人弱。案例1中，14岁的少年公开宣称“我还能偷两年”，13岁的少年不甘示弱“我还能偷3年，比你多一年。”他们连法律的空子都能自如的钻，怎能说其辨别是非和自我控制的能力不够呢？案例2中的少年，其作案目的是偷摩托车卖钱打游艺机，虽然该男童仅10岁，其对自己行为的目的很清楚，有辨别是非、自我控制的能力；案例3中的孙某，不满16周岁，作案手段却很残忍，持刀将人砍伤，以他当时的智力状况，足以判断出用刀砍的后果，内心却没控制其行为，可见这少年的主观恶性也并不比成年人作案的主观恶性小。通过对上述3个案例的分析，各当事人具有辨别是非、自我控制的能力，却逃避了法律的制裁，而实践中这样的例子有很多。可见我国刑法在刑事责任年龄的规定上，应重新予以考虑。笔者认为，为加强对未成年人的教育管理，刑事责任年龄应降低为10岁，10岁以下为无刑事责任能力人，10岁至14岁为限制责任能力人，14岁以上为完全刑事责任能力人。理由是：1、从生理学上看：10岁的少年，身高多数已超过1米，有一定的体能，能进行持械、打、爬等行为，其四肢及头脑已部分发育成熟。智力上，10岁的少年，已接受了学龄前教育和小学的部分教育，并在日常生活中，通过看电视、读报纸、听

家长讲故事等接受了关于社会生活方面的教育，思维上具有一定的辨别是非，分析判断能力，也具有一定的自我控制能力。

2、从社会角度看：有一部分案件为14岁以下未成年人所为，而且也严重威胁到他人的生命财产安全利益。治安处罚、劳动教养等方式不够严厉，难以起到惩罚与教育的作用。对一些作恶多端的未成年人，如不以刑罚手段加以惩治，势必难以控制。

3、从未成年人教育看：犯了错误予以严厉的惩罚，从某种程度上，胜过和颜悦色的说服教育。青少年从小就应明白，每个人都应当为他所做的事产生的后果负责，这责任必须由他自己亲身去承担，从而迫使其学会要对自己负责，对自己进行有效的自我约束。

综上，笔者认为，降低刑事责任年龄势在必行，并应采取相应的配套措施：

- 1、未成年人案件的审理，应组成特别法庭，针对其心理特点，以谈心、聊天式的座谈方式取代严肃庄严的法庭审理，法庭上除了审判，还应重视法律、德育教育，感化未成年人；
- 2、未成年人服刑应不同于成年人：
 - (1) 在饮食上，注意未成年人的身体发育；
 - (2) 文化教育上未成年人，应接受与监外同龄人相同的文化、德育教育，允许升学。
 - (3) 未成年人服刑期间应有一定的娱乐、交友活动，使其感受到生活的乐趣；
 - (4) 服刑期间，劳动强度要低于成年人，针对其生理特点，妥善安排；
 - (5) 注重亲情教育，对未成年犯的探视应有特别规定，其监管应尽量放在离其住所较近的地方，便于父母定期探视；
 - (6) 应培养一定技能，为未成年人重新走入社会创造条件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